

晋江市深沪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深沪镇山洪灾害防御工作预案》的通知

各村（社区）、各有关单位：

现将《深沪镇山洪灾害防御工作预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晋江市深沪镇人民政府

2024年4月3日

深沪镇山洪灾害防御工作预案

我镇地处沿海地段，洪涝灾害频繁，严重影响和威胁着工农业生产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山洪灾害防御工作责任繁重，为切实搞好山洪灾害防御工作，根据我镇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本预案。

一、基本情况

深沪镇辖 12 个村 7 个社区，现有面积 33.46 平方公里，水利设施较多，辖区内主要河流情况：湖漏溪，辖区内河道全长大约为 6.5 公里，集雨面积约为 72.4 平方公里，多年平均降雨量 0.418 亿 M³。辖区内现有水库 1 座（科任水库），总库容 62.89 万立方米。全镇有山洪灾害点 1 处，其类型有滑坡。

二、历史山洪灾害损失及成因

涉及地点	灾害描述
港阜社区	山体滑坡

山洪灾害成因及对策

(1)降雨强度大是诱发滑坡产生的重要因素，据调查有 95% 以上的地质灾害点由暴雨直接诱发。

(2)工程标准低，蓄洪能力差。由于水利投入不足，建设标准不高，尤其是水库（山围塘）建设年代较早，年久失修，以及受当时施工条件限制，工程隐患一时难以根除。每到汛期，令人提心吊胆，只能控制水位运行。

(3)河道设障多，洪水宣泄不畅。部分群众水患意识不强，违章违法作业，随意侵占行洪断面，致使河床不断抬高，河面

日趋变窄，严重地阻碍了洪水的正常宣泄。

(4)人类工程及经济活动是致灾的最主要因素之一。人为因素造成局部山体滑坡，导致山地灾害。在地质条件较差的山体上开采矿石、修路建房，破坏了山体结构，在强降雨的诱发下，山体滑坡、泥石流往往伴随着山洪一同泛滥，造成房屋倒塌，人员伤亡，交通道路中断，农田被毁。

三、山洪灾害防御现状

1、防灾非工程措施现状及存在的问题

(1)群众防灾、避险意识有待加强。大部分群众对山洪的危害性还认识不清，不够重视，汛期降雨期间警惕性不高，对房前屋后的山体没有进行定期检查，对汛期期间的天气变化关注不够等。

(2)监测通信及预警系统比较单一、落后。

2、防灾工程措施及存在的问题

(1)防灾工程措施设施简陋、设防标准低。各种防灾基础设施脆弱，河道的防洪减灾能力仍然不高。

(2)由于自然因素和人们不合理的生活生产开发活动，导致我镇局部地区发生滑坡，涉及人口多，治理难度大

四、危险区、安全区的划分

1、危险区划分

危险区是指受山洪灾害威胁的区域，一旦发生山洪、泥石流、滑坡，将直接造成区内人员伤亡及房屋、设施的破坏。危险区一般处于河谷、沟口、河滩、陡坡下、低洼处和不稳定的山体下：①已明显变形、裂缝可能产生山体崩塌、滑坡等地质

灾害受严重威胁的区域。②含有软弱夹层的顺向坡，坡度大于岩层倾角，且岩层倾角大于 30 度的陡坡，可能产生滑坡影响的区域。③处于各流域十年一遇洪水淹没线以下的区域。

2、安全区划分

安全区是指不受山洪、泥石流、滑坡威胁，地质结构比较稳定，可安全居住和从事生产活动的区域。安全区是危险区人员的避灾场所。安全区一般应选在地势较高，平坦或坡度平缓的地方，避开河道、沟口、陡坡、低洼地带。

各村（社区）要根据区域山洪灾害的形成特点，在调查历史山洪灾害发生区域的基础上，结合气候和地形地质条件、人员分布等，分析山洪灾害可能发生的类型、程度及影响范围，合理划分危险区、安全区。各村（社区）要根据山洪灾害可能发生的程度和范围，绘制山洪灾害风险图，标示山洪灾害危险区、安全区。收集危险区经济社会资料，填写山洪灾害危险区基本情况表。

五、组织指挥体系

1、组织指挥机构：镇级组织指挥机构的构成：防御山洪灾害工作与全镇防汛工作密不可分，是整体防汛工作的一个重要方面，因此防御山洪灾害的组织机构及成员组成与镇人民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同用一套班子，行使同样职权，负有同样责任。

镇防汛抗旱指挥部统一领导和组织山洪灾害防御工作，指挥部根据需要抽调相关部门人员成立监测、信息、转移、调度、保障等 5 个工作组。并组建至少 1 支的应急抢险队（人数不少于 15 人）。

2、各行政村成立以村主干为负责人的山洪灾害防御工作组，组建以民兵为主体的应急抢险队。各村（社区）、各网格均要落实降雨、水位和工程险情、泥石流、滑坡等信息监测人员，登记造册报送镇防汛办备案。

3、职责和分工

（1）镇山洪灾害防御指挥机构在镇人民政府防汛抗旱指挥组的统一领导下开展山洪灾害防御工作，具体组织镇和村（社区）、网格的山洪灾害防御工作，发现异常情况及时向有关部门汇报，并采取相应的应急处理措施等。村级山洪灾害防御工作组负责本行政辖区内降雨监测、预警、人员转移和抢险等工作。

（2）工作职责

监测组：负责监测辖区内雨量（水位）站、气象站的雨量、水文等信息，水利设施、溪沟水情，泥石流、滑坡点等地质灾害隐患点，以及其他危险区域等受山洪影响的信息。

信息组：负责对气象、水文、水情、各种灾害隐患等信息的收集、整理、分析，妥善做好各种信息的传达或发布，及时为领导指挥决策提供依据。

转移组：负责按照指挥部的命令或预警通知，组织、指导、协调受威胁群众按预定路线、地点的转移、安置工作，要求做到危险区域影响人员全部转移以及确保转移人员的安全。

调度组：负责水利工程的调度运用，抢险应急人员的调配，调度、指挥、管理抢险救灾物资、车辆等应急物料，负责灾害补偿与善后处理等。

保障组：负责基础设施的畅通工程，负责转移群众的基本生活和医疗保障的组织工作。

应急抢险队：在紧急情况下，快速、高效、有序地开展抢险救援工作。

(3) 明确各项工作的责任人及联系方式。包括：指挥部成员、各工作组、监测、预警、群众转移、抢险救灾等责任人及其通讯号码。

六、监测预警

1、山洪灾害暴雨、水情临界值确定

参照《福建省突发气象灾害预警信号》以及深沪镇历史山洪灾害发生时的降雨情况，根据各地的暴雨特性、地形地质条件、前期降雨量等，确定可能发生山洪灾害的临界雨量值，如下表所示。

警报等级	降雨情况	警报标志
三级警报	6小时降雨量将达50毫米以上，或者已达50毫米以上且降雨可能持续。	黄色
二级警报	3小时降雨量将达50毫米以上，或者已达50毫米以上且降雨可能持续。	橙色
一级警报	3小时降雨量将达100毫米以上，或者已达100毫米以上且降雨可能持续；1小时降雨量将达50毫米以上。	红色

2、实时监测

(1) 监测内容：辖区内降雨、水位、工程水情，地质灾害隐患点、低洼地带等危险区域受影响的信息。

(2) 监测要求：有目的、有步骤、有计划、有针对性地进行监测。

(3) 监测站点的设立：根据雨情、汛情、灾情及各滑坡、泥石流、山洪危险区的需要，设立相应监测站点。

3、通信

(1) 利用现有通讯手段，选取适宜通信方式。

(2) 以经济、实用为原则，因地制宜地保障现有通讯设施畅通。

(3) 逐步建立镇级管理部门山洪灾害各类数据汇集及信息共享平台。

4、预报预警

(1) 预报内容：气象预报、溪河洪水预报、水库水位预报、泥石流和滑坡等灾情预报。气象预报由气象部门发布，溪河洪水预报由水文部门发布，水库水位预报由水利部门发布，泥石流和滑坡预报由国土部门发布，其他灾害由相关部门发布。

(2) 预警内容：暴雨洪水预报信息；暴雨洪水监测信息；降雨、洪水是否达到临界值；水库及山围塘水位监测信息；可能发生泥石流或滑坡的监测和预报信息等。

(3) 预警启用时机：〈1〉当接到暴雨天气预报，相关行政责任人应引起重视。当预报或发生的降雨接近或将超过临界雨量值时，应发布暴雨预警信息；〈2〉当上游水位急剧上涨，将对下游造成山洪灾害，应立即向下游发布预警信息；〈3〉当出现发生泥石流、滑坡的征兆时，发布泥石流、滑坡灾害预警信息；〈4〉水库及山塘发生溃决等重大险情时及时发布相关信息。

5、预警发布及程序：各村根据调查、监测、分析，按临界雨量、水位、山洪灾害征兆等，及时发布警报。(1) 在一般情

况下，山洪灾害防御预警信号由山洪灾害防御指挥机构发布，可参照镇→村（社区）→各网格→户的次序进行预警。（2）如遇紧急情况（滑坡、水库溃坝等），村（社区）可直接报告镇山洪灾害防御指挥组和村山洪灾害防御领导小组，并可直接发布预警信号，在最短时间内完成预警工作。

6、预警级别：根据山洪灾害预警等级分为三级（Ⅲ、Ⅱ、Ⅰ），按照发生山洪灾害的严重性和紧急程度，对应颜色依次为黄色、橙色、红色，三种颜色预警信号分别代表较重、严重、特别严重。

7、应急响应措施

（1）三级预警响应措施：由镇政府根据气象部门提供的雨情信息发布三级预警，并组织由村干部带队的巡逻小组，对可能受山洪威胁的区域进行巡逻。开始降雨后，巡逻小组携带报警及通讯工具进行巡逻，发现异常情况时，立即采取有效措施向附近群众报警。群众接到警报后，立即向事前指定的地点撤离。在向群众报警后，要同时报告镇的主要领导。

（2）二级预警响应措施：由镇政府根据气象部门提供的雨情信息发布二级预警，并通知相关行政村在启动三级预警的基础上，由包村的镇干部参加巡逻，降雨后，每间隔1小时由带队的镇干部向当天乡防汛值班的带班领导报告巡逻情况，并严格实行零报告制度，即使未出现问题，也要定时进行联络，发现异常情况时，立即采取有效措施向附近群众报警。群众接到警报后，立即向事前指定地点撤离。在报警以后，要同时报告镇的主要领导。镇领导要迅速赶往该地区，指挥抢险救灾。

(3) 一级预警响应措施：由镇政府根据气象部门提供的雨情信息发布一级预警，镇主要领导根据事先的分包任务，在降雨前到达分包地区，靠前指挥，降雨后，每间隔半个小时由巡逻队带队的镇干部向分包地区的镇领导报告巡逻情况，严格实行零报告制度，发现异常情况时，立即采取有效措施向附近群众预警并向指定地点撤离。在报警以后，要同时报告镇主要领导和镇防汛抗旱指挥部。同时，卫生、电力、通讯等有关镇防指成员单位要按照各自职能，迅速开展抢险救灾工作。

七、转移安置

1、转移安置

(1) 确定需要转移的范围，明确转移的人员及转移人员结构。

(2) 转移遵循先人员后财产，先老弱病残后一般的原则，应以集体、有组织转移为主，临时邻里互助为辅。

(3) 转移地点、路线的确定要遵循就近、安全的原则。汛前拟定好转移路线、安置地点，汛期必须经常检查转移路线、安置地点是否出现异常，如有异常应及时修补或改变线路。转移路线要避免跨河、跨溪或易滑坡等地带。不要顺着溪河沟谷上下游、泥石流沟上下游、滑坡的滑动方向转移，应向溪河沟谷两侧山坡或滑动体的两侧方向转移。填写群众转移安置计划表，绘制人员转移安置图。

(4) 制作明白卡，将转移路线、时机、安置地点、责任人等有关信息发放到每户。制作标识牌，标明安全区、危险区、转移路线、安置地点等。

(5) 因地制宜采取集中、分散等安置方式。应根据不同受灾点急需安置的人数分别采取不同的方式进行安置。人数较少时，可采取投亲靠友或对户挂靠的方式分散安置，使灾民迅速安定下来；人数较多的地方，有条件的可以利用村址、学校等公用房屋，没有条件的要搭建临时帐篷，以行政村为单位进行集中安置、统一管理。

(6) 制定交通、通讯中断时，镇、村（社区）躲灾避灾应急措施。

2、转移安置纪律

转移工作采取镇、村（社区）干部层层包干负责的办法实施，明确转移安置纪律，统一指挥、安全第一。

八、抢险救灾

（一）抢险救灾准备

1、加强宣传工作，提高公众防灾、减灾意识，普及山洪灾害防御的基本知识，结合应急预案进行演练，增强公众的防灾减灾意识。

2、建立抢险救灾工作机制，确定抢险救灾方案。镇人民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及各成员单位按照预案的职责分工，制定具体的应急抢险、调查监测、医疗救助和疾病控制、治安及交通管理、基本生活保障、设施修复和生产自救、应急资金、应急通信保障等应急行动方案，保证抢险救灾应急行动有序进行。

3、完善救灾物资储备制度。山洪灾害易发地要组织有关部门、单位建立救灾物资储备库，专项用于灾民安置、医疗、卫生、生活必需品、交通通讯等必要的抢险救灾物资，保证抢险

救灾物资供应。也可采取代储的方式，确保灾后 24 小时以内送达灾区。

（二）抢险救灾

1、一旦发生险情，在及时向上一级山洪灾害防御指挥部门报告的同时，山洪灾害发生地的指挥机构要立即按照应急预案部署抢险救灾工作，确保灾区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尽量减少财产损失。

2、镇国土所、水利站要迅速组织技术力量查明山洪灾害的类型、活动范围、发展趋势、圈定危险地段，参与指导安全抢险救灾，对可能造成新的危害的山体、建筑物等要安排专人监测、防御。

3、发生灾情，抢险救援队伍要迅速进入现场，首先把被困人员迅速转移到安全地带，抢救被压埋人员，实施应急简易工程措施。

4、卫生部门要迅速组织急救人员抢救受伤人员，清理现场、对灾区做好卫生防疫工作。

5、民政部门要做好灾民转移安置抚恤工作，对紧急转移的人员做好临时安置，发放粮食、衣物。

6、镇人民政府防汛抗旱指挥组其他成员单位按照各自职能做好抢险救灾工作。

九、保障措施

（一）汛前检查

汛前，各村（社区）要对所辖区域进行全面普查，发现问题登记造册，及时消除隐患，同时对可能引发山洪灾害的工程、

区域等安排专人负责防守。

（二）宣传教育及演练

1、要利用会议、广播、微信、墙报、标语等多种形式，向辖区内群众进行宣传，熟悉预案内容。

2、组织村民熟悉转移路线及安置方案。

3、组织区域内人员开展实战演练。

（三）纪律

1、各村（社区）、各部门对本辖区的防汛重点危险地段，要落实专人负责，排出具体带班、值班表，明确值班职责，建立工作日志和交接班制度，坚持 24 小时值班制和领导带班制，随时掌握情况，及时准确的反馈信息，值班表报镇防汛办备查。

2、各村（社区）各部门必须站在讲政治的高度，重视抗洪抢险工作，坚守工作岗位，认真履行职责。对不重视防汛工作，防、抢、撤措施落实不到位，工作脱岗，值班断档，信息不畅的单位负责人和当事人要严肃处理。

3、各抢险撤离队要层层落实责任，把抢险撤离的任务细化分解，逐级落实到镇、村（社区）、网格、住户及个人。对措施落实不到位，群众不知晓，责任不落实，造成撤离不及时或其他不良后果的，将严肃追究有关当事人的责任。

4、主汛期內，防汛指挥部各成员单位负责人及全体工作人员，保证 24 小时手机开通，外出时必须履行请假手续。

为及时、有效地实施预案，各村（社区）要层层落实责任、制定相应的工作纪律，以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主要包括：各责任人履行职责纪律、紧急转移纪律、灾民安置纪律等。

十、奖励与责任追究

灾害过后，各级防汛部门应及时进行总结、评比、表彰等工作。对防汛抢险做出突出贡献的先进集体和个人，按规定程序予以表彰；对防汛工作中玩忽职守造成损失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等有关规定，追究当事人的责任，并予以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 附件：1.深沪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山洪灾害防御组织指挥
机构通讯联系表
2.深沪镇山洪灾害防御应急抢险队

附件 1

深沪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山洪灾害防御组织 指挥机构通讯联系表

镇党政办：88280512 传真：88286104

指挥机构	姓 名	职 务	联系电话
组 长	洪志强	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135****7898
副组长	吴连坛	镇党委副书记	133****1898
副组长	杨锦锋	镇副镇长（科技）	158****3333
成 员	郑继传	镇党委委员、武装部部长	189****1100
成 员	王育民	镇党委统战委员、秘书	135****3168
成 员	黄 璟	镇党委组织委员、宣传委员	135****2565
成 员	柳良顺	镇党委委员、深沪公安派出所所长	139****0073
成 员	林凤泉	镇财政和资产管理办公室主任、 财政所所长	135****3168
成 员	周金条	镇规划建设和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139****3399
成 员	郑小滨	镇国土资源管理所所长	180****3257
成 员	蔡尚镑	镇党政综合办公室主任	135****2227
成 员	洪海滨	镇武装部副部长	135****6282
成 员	吴国雄	深沪镇供销社主任	137****7800
成 员	黄文生	深沪镇卫生院院长	180****3387

附件 2

深沪镇山洪灾害防御应急抢险队

姓名	职务	电话号码	姓名	职务	电话号码
曾顺意	消防队队长	158****2658	谢尚挺	综合执法中队副队长	138****0615
姚小毅	成员	135****1623	洪文龙	成员	131****3256
施良江	成员	159****6537	许辉杰	成员	158****6828
吕佳伟	成员	135****8879	林志成	成员	183****1777
陈晓萍	成员	157****7530	许元桢	成员	132****9473
陈海沌	成员	151****9691	叶宏生	成员	159****6188
			许泽镇	成员	157****2351
			潘世民	成员	139****7256
			吴业佑	成员	135****1432
			徐荣真	成员	156****8040

